

起笔落墨皆为民

——看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如何用实干书写司法服务的高分答卷

□本报记者 王 浩

“您好，我是北京的一名律师，希望可以异地调取往年审结的一起案件卷宗。”近日，一通来自北京的电话打进了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的诉讼服务中心。电话那头，这位北京律师焦急地诉说着需求，语气中满是“往返奔波怕耽误事”的顾虑。导诉员一边安抚，一边清晰地告知“邮寄受理+代办送达”的流程。几天后，收到完整卷宗复印件的北京律师再次来电，语气里满是赞叹：“两通电话，一次邮寄，事情全办妥了，你们真是帮了大忙。”

这声赞叹，正是对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工作最生动的注脚。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以“如我在诉”的情怀与“务实重干”的作风起笔，落墨坚持“司法为民”，推动司法服务从“窗口”向“身边”延伸，纠纷化解从“抓末端、治已病”向“抓前端、治未病”升级，不仅赢得群众口碑，更获得“人民法院立案信访诉服工作成绩突出集体”这一“国字号”荣誉，以及“河南省青年文明号”“安阳市先进基层党支部”“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等多项省、市殊荣，用实干书写了新时代司法服务的高分答卷。

多元联动，织密社会治理“防护网”

“没想到拖了这么久的血汗钱，这么快就拿到手了，多亏了法院和工会

的帮忙。”谈及2024年年底通过法院收到的27000元劳务款，农民工付某依然激动不已。

时间追溯到2022年，付某等5人受雇于承包商郭某，工程完工后工资却迟迟没有着落。案件进入林州市人民法院后，一起“法院+工会”的联动调解迅速启动。调解初期，双方僵持不下：农民工坚持要钱，郭某却表示上游分包单位未结算，自己无力支付。面对困局，法官与工会调解员联合林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径直找到分包单位，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条分缕析地阐明分包方的法定支付责任。最终，分包单位同意拨付部分工程款，用于结清工资。一起持续近两年的纠纷，在“法院+工会”机制的联动发力下圆满化解。

这份“圆满”，源于安阳市法院系统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大格局，促进更多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化解在基层，并指导基层法院选派46名干警入驻综治中心，把司法服务搬到群众“家门口”，联合司法行政部门，组织人民调解员专题培训32场，培训2132人次，持续为基层解纷力量赋能。截至目前，安阳市法院系统已有15篇典型调解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纠纷案例库，数量居全省法院前列。

机制创新，打造诉讼服务“快车道”

“不用专门跑一趟，前后就两通

电话，卷宗复印件就直接寄到手上了，真是帮我省了大事儿了。”北京律师的赞誉，指向的是安阳市法院系统在全市推广的“诉事询办”工作机制。

这项机制是“如我在诉”理念的结晶，它将诉讼辅导、约见法官、材料收转等十余项服务功能集约整合，旨在提供“流程最少、用时最短、体验最好”的司法服务。线上，通过诉讼服务网、移动微法院等平台，立案、缴费、开庭等十几项核心业务可实现“指尖办理”，线下，综合服务窗口实现“一窗通办”，对行动不便的当事人还可提供上门服务。

从“群众跑腿”到“数据跑路”，从“多窗办理”到“一窗通办”，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持续的制度创新与科技赋能，实现了“诉讼事务集约办理，程序事项一站贯通”。这种立体融合的诉讼服务新模式，使得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立案满意率持续稳定在全省法院第一方阵的前列。

先锋引领，淬炼队伍“红色底色”

“跨国维权原本没抱太大希望，没想到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效率这么高，短时间就帮我们保全了财产，太感谢了！”一面锦旗，一句由衷的感谢，一家涉外跨国商事纠纷中的外国公司代表的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一个月前，该公司因与安阳某公司因跨国贸易产生经济贸易纠纷，已向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为保障胜诉权益及时兑现，避免被申请人转移财产，该公司紧急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冻结对方名下等值人民币500余万元资产。

跨国际商事纠纷涉及法律关系复杂、程序要求严格，是对专业素养与办案效率的双重考验。案件受理后，立案一庭的党员干警主动扛起重任，逐页审查申请材料，在确保程序合法无误的前提下，高效作出裁定，成功保全了财产。

“党员就要冲在最难处！”这是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干警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近年来，立案一庭坚持将党建工作作为“红色引擎”，通过设立“党员示范岗”“诉服先锋队”，党员在疑难案件立案受理、复杂矛盾化解中“打头阵”，建立“学思践悟”长效机制，推动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双提升，不仅获得了“五星级党支部”“省级青年文明号”等荣誉，更收获了4项国家级、10项省级调研成果，真正实现了“队伍强、业务优、作风正”。

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用一个个“向前一步”的温暖实践，诠释着“如我在诉”的千钧重量。在这里，公平正义不仅书写在裁判文书上，更彰显于每一次高效办理、每一次耐心解答之中。

以练强基 以考促练

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训练考核验收完成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12月11日，省人民检察院法警总队有关领导赴安阳，对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2025年度训练工作进行考核验收。

此次考核验收采取实地检查和资料查阅的方式，严格对标规定的训练内容，对全市检察机关在编司法警察进行政治理论（笔试）、基本技能、基础体能考核。

考核现场，全体司法警察精神抖擞、奋勇争先，4×10米往返跑的全力冲刺、俯卧撑和仰卧起坐的咬牙坚持，展现出了不服输、不松懈的昂扬斗志。

省人民检察院法警总队有关领导对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训练工作给予肯定，同时要求，要有“挖井”

精神，训练要狠抓常抓、练在平常，找准一个方向持续向下挖掘；要有“破茧”勇气，正视能力提升中的瓶颈制约，在艰难中突破，塑造更强大的自我；要有“门槛”心态，勇于迎接挑战，扩展业绩的边界；要有“向日葵”的目标导向，牢记“训练为了履责、训练保障履责”的宗旨，确保每一项技能提升都紧扣司法办案需求，以过硬本领扛起新时代检察职责使命。

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部门将以此次训练考核验收为重要契机，针对验收中发现的短板与不足，制定精准整改措施，进一步聚焦实战练兵，持续提升司法警察队伍的综合素质，为全市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警务保障。

汤阴县人民法院

普法“面对面” 守护“夕阳红”

本报讯（记者 王 璐）12月9日，汤阴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辖区菜园镇区域养老服务服务中心，开展“法治暖夕阳 巾帼护银龄”普法宣传活动，为老年人安享晚年筑牢法治屏障。

该院菜园法庭法官毛芳先说“防骗妙招”。她用家常话把常见的养老诈骗花招拆解得明明白白，还教大家遭遇诈骗后怎样通过法律途径挽回损失。同时，聚焦老人最关心的赡养、继承问题开讲。她不讲法律条文，全用自己办过的真案子当“活教材”，把“有子女不养老怎么办？”“遗产怎么分才不闹矛盾？”这些难解的问题，唠成了暖心的“家常

嗑”，不时有老人点头回应，或举手提问，活动现场形成了浓厚的学法互动氛围。讲座结束后，干警为有需要的老人们提供了一对一的法律咨询服务，针对老人提出的关于房屋产权、子女赡养、医疗纠纷等具体问题，干警逐一解答，并提供了专业的法律建议和解决途径。对于几位行动不便的老人，干警还主动提供上门咨询服务。

该院工作人员表示，下一步将继续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探索更多元化的惠老司法举措，将“纸上权益”切实转化为老年人可感、可触、可及的幸福保障。

北关区人民法院

“法官主导+律师参与” 巧解好友借贷心结

本报讯（记者 王 璐）12月11日，记者从北关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通过“法官主导+律师参与”的联动调解，使对簿公堂的多年好友放下心结，达成分期还款协议。

老陈与老赵本是多年好友。两年前，老陈向老赵借款数万元并出具借条，随后将钱转借给朋友后一直未偿还老赵。老赵多次催讨无果后诉至法院。承办法官邢炎萍发现老陈情绪不稳，老赵态度坚决。判决可能引发更多问题，便决定调解，并邀请律师王军伟参与。调解时，邢炎萍以温和的态度安抚老陈的情绪，从其生

活近况切入，逐步建立信任，待其情绪平复后再引导至案件本身，采用双方“背对背”方式沟通。王军伟则从法律角度引导双方理性看待调解。在法官和律师的耐心疏导下，老陈表示愿意还钱但需要时间，老赵同意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分期还款协议，法庭出具调解书确认。

这起纠纷的化解，正是该院多元解纷机制的生动实践。该院工作人员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深化“法官主导+多方参与”的联动调解模式，将“如我在诉”的意识融入每一起案件的办理过程中。

汤阴县人民检察院

一起交通事故致祸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12月12日，记者从汤阴县人民检察院获悉，该院通过省、市、县三级检察院联合救助机制，对一起因交通事故致重伤二级、民事赔偿却迟迟无法到位的案件当事人开展司法救助。

“感谢国家司法救助，在我们最绝望的时候，给了我们支撑下去的勇气！”这起交通肇事案的被害人家属将一面印有“人民检察为人民 司法救助暖民心”的锦旗送到汤阴县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言语间难掩激动与感激。这面锦旗背后，是由一起意外引发的家庭困境，也是一次检察机关三级联动、及时开展司法救助的暖心行动。

一起事故，致被害人家庭陷入“深渊”。2024年8月，犯罪嫌疑人李某飞

驾驶无号牌电动三轮车在汤阴县某交叉路口撞倒被害人李某杰后逃逸。经鉴定，被害人李某杰重伤二级，而李某飞因涉嫌交通肇事罪被羁押，他家庭经济困难，没有能力进行赔偿。

李某杰先后经历开颅手术等治疗，已花费医疗费15万余元，不仅掏空了家底，更让这个本不富裕的家庭债台高筑。后续康复费用没有着落，家中还有三名正在上学的未成年子女需要抚养，原本温馨的小家陷入生活困境。

主动发现，启动联合救助机制。案件移送审查逮捕后，汤阴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依托司法救助绿色通道，第一时间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经走访村委会、民政部门核实，李某杰家庭符合“刑事案件被害人受到犯罪侵害致重伤，加害人无力赔偿，被害人生活

陷入急迫困难”的救助条件。

为最大限度缓解燃眉之急，汤阴县人民检察院迅速提请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开展“联合救助”，30个工作日内，35万元司法救助金及时发放到位。

至此，这起因交通事故致重伤二级、民事赔偿却迟迟无法到位的司法救助案，画上了充满温情的句号。

三级联动，筑起司法救助保障网。“司法救助不是‘施舍’，而是检察机关应尽的法定职责。”汤阴县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副主任马伟表示，该院坚持“应救尽救、应救即救”原则，2024年以来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2件，联合救助占15%，确保困难受害人家庭得到及时救助。

该案的成功办理，正是省、市、县三级检察院联合救助机制发挥关键作用的生动体现。

“司法为民”的宗旨，在依法打击犯罪的同时，持续关注案件背后的民生疾苦，积极履行司法救助职能，与上级检察院协同发力，让联合救助的温暖阳光照亮更多需要帮助的家庭，为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贡献检察力量。

据了解，联合救助是针对一些案情重大、损伤特别严重、救助资金需求量大，单靠基层检察院救助力量难以满足需求的案件，由上级检察院甚至最高检与下级检察院联合进行救助的一种工作机制。它能够整合更多司法资源，形成救助合力，提升救助效果，为陷入绝境的被害人家庭提供更坚实的保障。

该案的成功办理，正是省、市、县三级检察院联合救助机制发挥关键作用的生动体现。

图说新闻

近日，龙安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开展了一次全面应对突发事件专项演练活动。此次演练活动在庭审冲突和强闯安检通道两个场景开展，进一步提升了法警应急处置能力，为审判执行工作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图为演练现场。

（本报记者 王 璐 摄）



文峰区人民法院：

持“悬赏利刃” 破执行困局

□本报记者 王 璐

悬赏公告这把司法“利刃”，正以其独特的社会动员能力，让失信被执行人无处遁形。12月11日，记者从文峰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日前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悬赏公告，在一声举报电话中，找到了消失数月的失信被执行人的关键线索，从而破解一起棘手的执行案件。

创新举措破僵局

故事要从王某与李某的买卖合同纠纷说起。该起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却撞上了一堵“隐形墙”：被执行人李某仿佛人间蒸发，电话停机、住址空置，连亲属都称“不知其去向”，执行工作一度陷入“查无此人”的僵局。

快速响应布天网

线索来得比预期更快。当案外人电话响起时，该院执行团队已进入“战

时状态”。干警第一时间与申请人对接细节，连夜研判李某可能的活动轨迹，划定火车站、常居小区等重点区域，一张“布控网”悄然铺开。

一日，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预判点位。执行干警迅速合围，同时出示证件，原本还想试图辩解的李某当场愣住，最终被依法拘传至法庭。

司法拘留的压力如重锤击鼓，李某的心理防线逐渐松动。执行干警趁热打铁，结合案情释法明理，既讲清拒不执行的法律后果，又为其梳理可行的还款方案。经过数小时调解，双方终于达成和解协议：李某承诺分期偿还欠款，案件执行迈出关键一步。

案结事了促共赢

“不能让法律文书成‘法律白条’。”执行干警冯小洁盯着案卷眉头紧锁，多年的实战经验让她敏锐捕捉到突破口：“试试悬赏公告？发动社会力量找人，或许能破开这道‘隐形墙’。”她当即向申请人提出建议。

建议很快落地，该院执行局开辟绿色通道，仅用两天时间便完成材料审核，依托官方公众号这一“云端扩音器”，发布了今年第十六期执行悬赏公告。公告里，被执行人的体貌特征、涉案信息清晰明了，悬赏金额与举报方式一目了然——这无异于在信息海洋中抛下一枚“定位信号弹”，向全社会发出“寻踪令”。

干警的呼喊声谢，并当场兑现承诺，将2000元悬赏金转给提供线索的案外人。

该案的成功执结，让案外人感受到“守法有奖、失信受惩”的法治温度，更以鲜活的案例印证了悬赏公告的公信力——它不仅是“找人利器”，更是激活社会监督、压缩失信被执行人生存空间的“制度引擎”。

“执行工作要打破思维惯性，善于运用创新举措破解难题。”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从“人难找”到“精准控”，从“案件僵局”到“达成和解”，这起案件充分展现了悬赏执行机制在查人找物方面的独特优势。下一步，法院将继续完善和推广此类创新机制，以更实的举措、更大的决心，切实兑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公平正义在“最后一公里”加速实现，真正做到司法为民、取信于民。

汤阴县公安局

侦破一起冒充退役军人网络诈骗案

本报讯（记者 王 璐 通讯员 石小雨）李某怎么也没想到，一段始于网络的“军旅情缘”竟是一场精心设计的骗局。近3年间，他陆续被骗走37万余元。12月12日，记者从汤阴县公安局获悉，该局近日成功侦破一起冒充退役军人实施网络诈骗的案件。

2022年10月，李某在浏览网络视频时结识了一名自称退役女军人的网友。对方常与李某谈论部队生活，出于对军人的信任，李某逐渐放下戒备。一段时间后，对方发来消息，称母亲罹患癌症正在抢救，急需用钱，随后又以“化疗费不足”“手术押金不够”等理由多次求助。李某心生同情，在3年内陆续向对方转账共计37万余元。直到今年10月，李某多次提出见面或还款请求均被拒绝，才意识到可能被骗，遂报警。汤阴县公安局民警迅速展开侦查，锁定犯罪嫌疑人王某。11月14日，民警赴当地将其抓获。经审讯，王某承认自己并非退伍军人，平时在网络上以假身份卖酒。结识李某后，发现其对军人“战友”极为信任，便编造了母亲生病的故事实施诈骗。11月28日，王某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警方在此提醒，网络交友须谨慎，凡涉及资金往来务必要核对对方身份，切勿因对方自称的“特殊身份”或“特殊经历”而放松警惕。